盐城市城南新区开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招　聘　简　章

盐城市城南新区开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是市属大型一档国有企业，注册资本100亿元，资产总额超500亿元。现因公司经营发展需要，招聘工作人员2名。

一、基本条件

1、遵纪守法，品行端正，无不良履职记录；

2、具有岗位要求的学历、业务能力；

3、具有较强的自律意识和工作责任心；

4、身体健康。

二、职位要求

（一）资产管理部负责人（1名）：选聘范围为城南新区街道社区非编工作人员、国有企业经营管理人员。年龄一般在40周岁以下(1978年1月1日以后出生)，条件优秀人员可适当放宽，但最大不超过42周岁(1976年1月1日以后出生)；具有大学专科(含)以上学历，具备岗位职责所必需的专业知识；具有丰富的基层工作经验，有基层社区（村居）负责同志工作经历的优先；熟悉资产经营管理工作，具有较强的组织协调能力和抗压能力、决策能力；具有良好的职业操守，勤奋敬业、作风严谨。

（二）投融资工作人员（1名）：年龄在35周岁及以下（1983年1月1日以后出生），全日制大学本科及以上学历，金融、经济、管理、财会类专业。从事投融资、基金管理、财会等工作三年以上，研究生学历优先。

三、报酬待遇

应聘人员正式录用后享受盐城市城南新区开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正式工作人员待遇，参照同岗位人员按月考核发放工资，缴纳住房公积金和各类社会保险，并提供良好的晋升通道。

四、报名及资格审核

报名工作由盐城市城南新区开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负责。

1、报名方法

报名时间：2018年1月18日—1月24日（星期天除外），上午8∶30—12∶00，下午2∶30—6∶00。

报名地点：盐城市城南新区新龙广场6号楼622办公室（人民南路38号），可乘坐B支2、60路公交车到达。

联系电话：0515-86660150，联系人：许女士、陈先生。

2、报名注意事项

应聘人员须下载填写报名表3份（网页点击下载）并携带居民身份证、学历证书以及岗位所需相关证件，原件及复印件各1套。在规定时间内，本人现场报名有困难的，可委托他人代为报名，代报名人须提供本人身份证及报考者需提供的报名材料，应聘资产管理部负责人岗位人员不能现场报名的，还需提供不能到现场报名原因的证明材料。

3、资格审核。由盐城市城南新区开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对应聘人员的学历、身份、工作资历、工作成果等有关证明材料进行审核，并进行适岗评价，对不符合报名条件或提供虚假证件证明的，取消报名资格。

4、考试。考试等具体事项另行通知。

5、考察。按照适岗评价和面试得分综合排名确定考察人选，由公司派出考察组对考察对象进行考察，以实绩考察为主。

6、聘用。拟聘用人员试用期三个月，试用期满考核胜任岗位的，正式聘用，并签订劳动合同；试用期满考核不合格的不予录用。

　　　　　　　　　　　　　2018年1月17日